

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(摘要)

2011年第1号

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根据2008年4月11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08]344号文《关于核准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文》证监许可[2008]344号文和2008年5月19日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公告(基金代码2008E14号)于2008年5月19日开始募集,并于2008年5月20日结束募集。

本基金在2010年4月10日公告,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“更名为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”,简称“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基金”。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基金的净值见我公司2010年4月10日刊登在中证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、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上。股东变更、公司更名及基金名称的公告。

重要提示

投资人认购(申购)本基金前,请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,投资人认购(申购)本基金前,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,基金合同是基金运作的基础,基金投资人以其认购(申购)基金的金额,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,其本身即代表其购买的为本身利益购买的基金,其基金份额持有人权和义务,除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另有规定外,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。

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,应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。

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中载明的截止日为2011年1月15日,有关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截止日为2010年12月31日,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截止日。

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中载明的截止日为2011年1月15日,有关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截止日为2010年12月31日,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截止日。

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中载明的截止日为2011年1月15日,有关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截止日为2010年12月31日,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截止日。

一、基金管理人

基金管理人: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股东为股东华泰证券(控股)有限公司、股东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。

基金名称: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

基金简称: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基金

基金代码:2008E14

基金运作方式:契约型开放式

基金存续期限:不定期

基金合同生效日:2008年5月19日

基金募集期:2008年5月19日至2008年5月20日

基金投资目标:本基金通过精选股票,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,追求超越业绩基准的长期资本增值。

基金投资范围: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股票,同时可少量投资于债券、权证、货币市场工具等金融工具。

基金投资策略:本基金将通过深入研究,精选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股票,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,追求超越业绩基准的长期资本增值。

基金业绩基准:本基金业绩基准为“沪深300指数”×80%+“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”(税后)×20%。

基金风险收益特征: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,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、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。

基金费率:详见本招募说明书“基金费用”部分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:见“基金业绩”部分。

基金的募集情况:见“基金募集情况”部分。

基金的销售渠道:见“基金销售渠道”部分。

基金的销售机构:见“基金销售机构”部分。

基金的销售地点:见“基金销售地点”部分。

基金的销售时间:见“基金销售时间”部分。

基金的销售对象:见“基金销售对象”部分。

基金的销售机构:见“基金销售机构”部分。

基金的销售地点:见“基金销售地点”部分。